

中央法律问题研究会旧址参观记

□ 解德辉



一眼甘醇清澈、涓流不息的山泉，一个山环水绕、土肥景美的山村，一个因石岩涌泉、甘香重滑得名的小村庄，一群在战火纷飞、呕心沥血的草究者，一部可谓新中国宪法与社会主义法律制度之“甘泉”，这一泉、一村、一群人，在此美丽邂逅，完成了新中国第一部宪法及其他几部法律草案的起草工作，为新中国成立做了不可或缺的立法准备。这山泉，就是临县后甘泉村的山泉；这村庄，就是临泉镇的后甘泉村；这一群人，就是谢觉哉等中央法律问题研究会成员。他们从1947年3月至1948年4月，驻扎于此，历时1年多，在临县留下了“中央法律问题研究会”永不消失的革命旧址和不可磨灭的红色记忆。

己亥之年，隆冬时节。我随吕梁市2019年度目标责任制第二考核组前往临县。在考核谈话时，从临县司法局张桂平局长口中获知，由临县县委、县政府拍摄的微视频《甘泉》，荣获了由司法部、国家网信办、全国普法办主办的第三届“我与宪法”微视频征集活动全国一等奖，并成为颁奖现场唯一展播作品。深入了解详情之后，带着好奇之心，我驱车走进甘泉村，走近中央法律问题研究会旧址。

中央法律问题研究会旧址，位于临县县城东2公里处，地处临泉镇后甘泉村。据《吕梁地名志》《吕梁市乡镇志——临县卷》等资料记载：此地有泉水数处，水从石岩涌出，清澈晶莹，四季一色，甘香重滑，常流不息，村名亦取泉名，故名甘泉村，为本县古十景康熙《临县志》记载之一。当年，因甘泉村人口增多，于是部分村民在村后一里之地另辟新居，名曰后甘泉村，原村为前甘泉村。后

甘泉村山环水绕，土肥景美，民风淳朴，人杰地灵。1947年中共中央后方委员会及其机关迁驻临县，中央法律委员会的吴玉章、谢觉哉、陈昆等领导人就住在后甘泉村。20世纪40年代晋绥行署主任续范亭曾养病于前甘泉村。

走进中央法律问题研究会旧址，观赏品读其间，穿越历史时空，眼前一处处古色古香的老宅民居，一幅幅模糊泛黄的历史图片，一件件锈迹斑斑的革命文物，瞬间把我带入战火纷飞的峥嵘岁月。

在中共中央法律研究会成立之前，1945年12月，中共中央决定成立宪法研究委员会，由王稼祥、博古、谢觉哉等负责。主要任务是研究中共代表团去重庆参加政治协商会议，谈判制定政协共同纲领和修改宪法草案原则，如何充实新民主主义的内容。1946年6月，中央书记处决定成立中央法律问题

研究会，由林柏渠、徐特立、谢觉哉、张曙时、李木庵、刘景范、黄松龄、马锡五、廖鲁言、黄觉民等12名委员组成，并以谢觉哉为主任委员。此外，当时中央政治研究室内并设有法律研究组。法律研究会与法律研究组当时任务都是研究各种法律问题及试拟陕甘宁边区宪草。讨论边区宪草时，开始由西北局与法律研究会分别开会。后来会议主要是在西北局领导下召开。习仲勋、曹力如、李卓然等同志均参加，11月边区宪草初步完成。1947年1月，由于周恩来同志代表中央召集一次会议，研究委员会起草一全国性宪草，供解放区人民代表大会用，法律研究会遂移至杨家岭。参加研究宪草的有徐特立、谢觉哉、陈瑾昆、何思敬、李木庵、张曙时、杨绍萱及燕铭等同志。1947年1月，中央责成法委起草新民主主义宪法草案，供拟召开

的解放区人民代表大会筹备会讨论。2月3日，法委决定设宪法、法律两个组，并决定法委主任和组长组成常务会议。1947年3月上旬，法委撤离延安向晋西北转移之前，毛泽东和刘少奇指出起草宪法草案要注意时代性、阶级性与群众性。3月下旬，法委人员先后抵达山西临县后甘泉村，对外代名为“联大工学队”。4月法委开始起草全国宪法及研究制定新民主主义的法律理论。

1947年12月12日，谢觉哉动身西渡黄河，到陕北米脂县杨家沟参加中央工作会议。1948年4月，中法委离开后甘泉村。5月，到达河北平山县。于10月间完成新宪法草案的起草工作。根据当时的形势，毛泽东指示宪法草案要待全国胜利后使用，这项工作暂告一段落。

当年，谢觉哉等法学先驱，为

迎接全国解放，起草新中国第一部宪法草案，起草中国土地法大纲，研究制定新民主主义的法律理论，于1947年3月-1948年4月在后甘泉村居住1年多。后甘泉村曾是中央法律问题研究会驻地，1947年，谢觉哉等革命先辈在这里完成了《宪法草案》的起草工作，为新中国的成立，作了必要的立法准备。

走进后甘泉村，置身中法委旧址，回望过往历史风云，我思绪万千，百感交集；听着老支书讲述谢老等前辈的革命故事，我深受感动，备受鼓舞；看着那本模糊泛黄的《司法问题汇编》，我顿悟，《宪法》不仅是法，更是国家精神。一本红色小册子，那是革命的红，是初心的红。此时此刻，我的眼前顿然浮现出一幅美好的画面：甘甜泉水哗啦啦，临县人民笑哈哈。幸福生活靠什么，新时代的好《宪法》。

柳林填仓节
冯裕玲 摄



填仓节

□ 梁大智

金炉五谷祭仓官，
纳宝填粮福运牵。
香火遍燃求万整，
银灯满布缀千川。
春来雨溉丰收季，
秋去云遮硕果年。
恩润天神迎远客，
再填锦绣绘方田。

正月二十五是传统节日——填仓节。填仓节又称添仓节，是古代民间祈年节俗。潘荣陛《帝京岁时纪胜》：“(正月)念五日为填仓节。”这里的念即廿。明陆启泓《北京岁华记》里说：“正月二十五日人家市豕牛羊肉，恣餐竟日，客至苦留，必尽饱而去，谓之填仓。”说明至少在明朝已经有了填仓的风俗。届时，人们或饱食以示填满了仓，或用灰等围出仓的形状，在其中放些粮食以示仓满，或祭祀仓笼之

神，以祈一年粮丰仓满。民间有老天仓与小天仓之分。农历正月二十为小天仓，正月二十五为老天仓。

第一次真正感受到填仓节的隆重氛围还是在二十多年前，我刚刚去柳林工作。那年的正月二十五傍晚，柳林县城人流涌动，大人小孩喜气洋洋，手持一株点燃的线香，看灯火，闹盘子。

填仓节这天，柳林无论城镇还是乡村都要捏“狗狗”、布灯、打火把。预祝人丁兴旺，五谷丰登。关于填仓节的来历，有一个故事：相传，北方三年连续大旱，赤地千里，颗粒无收。可是皇家不管人民死活，照样征收皇粮，穷人饿死不计其数。给皇家看粮的仓官守着满仓的粮食，看着百姓们饿死，实在于心不忍。他毅然自作主张，打开皇仓，救济灾

民，皇家粮仓很快被抢运一空，帮灾民们渡过了难关。但他无法向皇上交待，就在正月二十五这天放火烧仓，连同自己也一共烧死。后人为了纪念他，每年正月二十五人们都捏仓官爷布灯祈福以示对无名氏仓官的怀念。也有另一种传说，每年正月二十五是仓王爷的生日，这是中国民间一个象征新年五谷丰登的节日。“填仓节”因“填”与“天”谐音亦称为“天仓节”。有的说天仓节是祭星之日，有的说是为祭土地或祭磨神。

所谓填仓，意思是填满谷仓。人们或饱食以示填满了仓，或用灰等围出仓的形状，在其中放些粮食以示仓满，或祭祀仓笼之神，以祈一年粮丰仓满。到了夜晚，便点灯以祀仓神，俗称“点遍灯、烧遍香，家家粮食填满仓”。

